

大葉大學歐洲文化與旅遊學士學位學程就業輔導委員會

104年08月06日第21次事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本學程依「大葉大學就業輔導委員會設置辦法」設置「歐洲文化與旅遊學士學位學程就業輔導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本會)。
- 第二條 本會之組成：
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，由學程主任擔任之，委員由本學程教師互選產生。
- 第三條 本會之執掌：
一、提供畢業生或應屆畢業生個別諮詢或集體輔導，以提高本學程學生就業競爭力。
二、進行及蒐集相關問卷，以分析及瞭解企業所需人才具備之能力。
三、訂定輔導及執行計畫，並推動執行。
四、定期報告業務執行進度及成果。
五、其他與本學程學生就業輔導相關事宜。
- 第四條 本委員會議每學期召開一次，由主任委員召集之；必要時，得召開臨時會議。主任委員不能出席時，由出席委員互選一人擔任會議主席，會議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使得開會，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議決之。
- 第五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，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第六條 本章程經事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訂時亦同。